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

## 旅游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业体制改革。

3.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公共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指导歌舞团(杂技团)、文物保护管理所(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乡镇街道、村(社区)文化站(室)、农家书屋等公共文化体育服务，指导和管理全市广播电视、旅游事业发展，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重大社会文化体育活动；协调指导和组织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对口援疆工作。

4.综合管理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产业和特色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群建设；推进重点文化体育旅游产业及其信息化建设，协调有关单位做好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5.依照法律法规，负责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行政审批和执法工作；指导全市文化工作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范围内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6.依法管理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文物经营活动。组织和指导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文物市场稽查工作；开展文化市场“扫黄打非”，依法查处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文物市场违法活动；开展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文物行业领域扫黑除恶工作。

7.负责指导和实施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设施、群众活动及社会市场的安全工作；负责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应急救援工作。

8.负责全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管理本系统直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的组织人事工作。

9.管理和指导全市艺术创作生产，推动代表性文化品种和特色艺术事业繁荣发展；组织开展文化艺术研究和对外文化艺术合作与交流。

10.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基层文化建设和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申报管理工作，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设施及传承人队伍建设。

11.拟订动漫、网络游戏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动漫、网络游戏管理(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批)，及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指导、协调动漫、游戏产业发展。

12.组织对喀什市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指导全市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指导旅游对外交流与合作。

13.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负责对市域内旅游景区(点)规划、旅游项目建设、旅游资源开发进行审查管理。指导参与本市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研究拟订本市旅游整体形象对外宣传计划和重大促销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14.负责指导旅游商品研发、生产，引导开发具有本地民俗特色或者旅游景区(点)独特性的旅游纪念品、工艺品及其他旅游商品，促进旅游商品产业化发展。负责市域内旅游业的组织协调、行业指导、旅游安全检查和监督管理工作；依照国家和自治区旅游法规条例，负

责旅游执法监察工作;受理旅游消费者投诉,维护旅游消费者合法权益。

15.指导和管理体育公共服务。促进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和指导全市竞技体育运动,规划和实施体育运动项目布局。指导和管理全市群众体育工作,组织实施《全民健身条例》和《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实施国民体质监测和体育科研,管理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和体育社会组织。

16.指导和管理全市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实施文物发掘、收集、整理、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

17.监管广播电视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指导农村数字电视村村通工程。负责迁建广播电视设施审批权限内设立广播电视站的审核、权限内建立城市社区有线电视系统的审批。科学规划建设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等基层阵地设施。

18.管理市文化市场稽查大队、市歌舞团(杂技园)、市文化馆、市图书馆、市旅游执法大队、市游客服务中心、市业余体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办公室。

19.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股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文化艺术办公室、体育工作办公室、新闻出版(版权)办公室、文化市场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实有人数75人,其中:在职42人,减少4人;退休33人,增加4人;离休0人,增加0人。

##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78.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0.1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068.5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91.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18.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81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7.9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7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416.3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416.3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416.3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234.39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收 入 总 计</b>	<b>3594.54</b>	<b>支 出 总 计</b>	<b>3594.54</b>

表 2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1127.95	1127.95	836.35	291.6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961.55	961.55	831.35	130.20								
207	01	01	行政运行	641.28	641.28	641.2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 支出	320.27	320.27	190.07	130.20							
207	02		文物	166.40	166.40	5.00	161.4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66.40	166.40	5.00	16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27.91	127.91	127.9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 助)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27.91	127.91	127.9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7	50.77	50.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77.14	77.14	77.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7	38.77	38.7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 助)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38.77	38.77	38.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0	33.30	33.3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7	5.47	5.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2	65.52	65.5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2	65.52	65.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52	65.52	65.52								
229			其他支出	2234.39	818.00			818.00					1416. 39	
229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 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0.83									1280. 83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 点项目收益专项 债券收入安排的 支出	1280.83								1280. 83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 的支出	953.56	818.00			818.00				135.5 6		
229	60	03	用于体育事业的 彩票公益金支出	953.56	818.00			818.00				135.5 6		
			<b>合计</b>	<b>3594.54</b>	<b>2178.15</b>	<b>1068.</b>	<b>291.6</b>	<b>818.0</b>				<b>141</b>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 助)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55	0		0					6.39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7.95	641.28	486.67
207	01		文化和旅游	961.55	641.28	320.27
207	01	01	行政运行	641.28	641.28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0.27		320.27
207	02		文物	166.40		166.4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66.40		16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1	127.9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91	127.9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7	50.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14	77.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7	38.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7	38.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0	33.3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7	5.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2	65.5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2	65.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52	65.52	
229			其他支出	2234.39		2234.39
229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0.83		1280.83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0.83		1280.83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53.56		953.56
229	60	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53.56		953.56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594.54	873.48	2721.06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178.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360.1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818.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7.95	112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1	127.9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7	38.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2	65.5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818.00		818.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收入总计</b>	<b>2178.15</b>	<b>支出总计</b>	<b>2178.15</b>	<b>1360.15</b>	<b>818.00</b>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7.95	641.28	486.67
207	01		文化和旅游	961.55	641.28	320.27
207	01	01	行政运行	641.28	641.28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0.27		320.27
207	02		文物	166.40		166.4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66.40		16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1	127.9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91	127.9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7	50.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14	77.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7	38.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7	38.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0	33.3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7	5.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2	65.5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2	65.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52	65.52	
			<b>合计</b>	<b>1360.15</b>	<b>873.48</b>	<b>486.67</b>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7.82	797.82	
301	01	基本工资	190.42	190.42	
301	02	津贴补贴	194.84	194.84	
301	03	奖金	122.74	122.74	
301	07	绩效工资	49.74	49.7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14	77.1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0	33.3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7	5.4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	2.0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5.52	65.5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64	56.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5		22.85
302	01	办公费	6.45		6.45
302	05	水费	0.86		0.86
302	06	电费	0.86		0.86
302	07	邮电费	2.15		2.15
302	11	差旅费	1.72		1.7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8.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		2.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81	52.81	
303	02	退休费	46.43	46.43	
303	05	生活补助	1.73	1.73	
303	09	奖励金	2.18	2.1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	2.47	
		<b>合计</b>	<b>873.48</b>	<b>850.63</b>	<b>22.85</b>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资本 性支出 (基本 建设)	资本 性支 出	对企业 补助 (基本 建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6.67		250.70			100.97	135.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20.27		219.30			100.97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中央 2026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97.20		97.2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1 年莫尔寺遗址保护开发利用项目	100.97					100.97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6 年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43.68		43.68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6 年单位运转项目	45.42		45.42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6年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33.00		33.00									
207	02		文物		166.40		31.40				135.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年单位运转项目	5.00		5.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经费	26.40		26.4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化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135.00						135.00					
				<b>合计</b>	<b>486.67</b>		<b>250.70</b>			<b>100.97</b>	<b>135.00</b>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9			其他支出	818.00			818.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18.00			818.00
229	60	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18.00			818.00
			<b>合计</b>	<b>818.00</b>			<b>818.00</b>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40	8.4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8.40	8.4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8.40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喀什地区喀什市香妃园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b>350.12</b>	350.12			350.12				
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特色街区提升改造项目	<b>648.43</b>	648.43			648.43				
喀什地区喀什市艾提尕尔片区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建设项目	<b>282.28</b>	282.28			282.28				
2022 年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体育事业发展资金	<b>1.14</b>	1.14			1.14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b>1.07</b>	1.07			1.07				
2023 年彩票公益金支持各县市体育事业发	<b>4.66</b>	4.66			4.66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展项目									
喀什市吐曼河生态健 走步道建设项目	<b>128.69</b>	128.69			128.69				
<b>总计</b>		<b>1416.39</b>			<b>1416.39</b>				

###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594.5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部门收入预算 3594.5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068.55 万元，占 29.73%，比上年预算减少 1240.37 万元，下降 53.72%，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日常专项业务项目、单位运转项目金额较上年减少，同时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91.60 万元，占 8.11%，比上年预算增加 145.8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数相应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818.00 万元，占 22.76%，比上年预算增加 815.00 万元，增长 27166.67%，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下达的中央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专项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416.39 万元，占 39.4%，比上年预算减少 4740.68 万元，下降 77%，主要原因是：上年专款项目支出进度正常，结转资金较上年减少。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3594.5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73.48 万元，占 24.3%，比上年预算减少 14.05 万元，下降 1.5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2721.06 万元，占 75.7%，比上年预算减少 5006.2 万元，下降 64.7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日常专项业务项目、单位运转项目金额较上年减少，同时上年各项目支出进度正常、项目结转金额也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78.1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0.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81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7.9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机关运行经费及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发放离退休人员经费；卫生健康支出 38.7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65.5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818.00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体育发展）。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360.1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73.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05 万元，下降 1.58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486.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80.52 万元，下降 68.95%。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专项业务类基本建设项目，预算数相应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127.95 万元，占 82.93%。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7.91 万元，占 9.40%。

3.卫生健康支出（类）38.77万元，占2.85%。

4.住房保障支出（类）65.52万元，占4.82%。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641.2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95万元，下降3.6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20.2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19.51万元，下降77.76%，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专项业务类基本建设项目，预算数相应减少。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166.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6.4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2026年自治区文化文物保护专项经费、2026年单位运转项目；2024年度自治区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看护人员专项补助经费使用其他文物支出款项支出，本年使用文物保护款项，预算数相应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为50.7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01万元，增长16.02%，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退休人员增加，同时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预算数相应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77.14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0.33%，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普调，社保缴费基数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 33.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2 万元，增长 1.90%，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普调，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提高，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 5.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6 万元，下降 6.1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公务员人数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 65.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8 万元，增长 3.77%，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普调，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6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5.8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73.4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0.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2.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中央 2026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4]76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6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7.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 97.20 万元全部用于中央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2026 年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要求专项业务费用于保障旅游公共服务、旅游推广。

预算安排规模：43.6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

## 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气候景观观赏地-日落 28.68 万元，帕哈太克里乡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占用基本农田部分拆除施工、耕地恢复、垃圾清运等费用以及其他日常业务项目 15 万元，共计 43.6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2026 年单位运转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文化和旅游部门预算管理办法》用于支持特定业务活动。

预算安排规模：50.4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资金用于保障盘橐城和玉素甫·哈斯哈吉甫墓 2 个景区的水电费、维修费等支出，安排预算资金 5 万元，保障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安排预算资金 18.29 万元，保障商业酒店专班工作，安排预算资金 27.1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4)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4]7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自治区配套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 33.00 万元全部用于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5) 项目名称：2021 年莫尔寺遗址保护开发利用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规定文物的保护工程（修缮、修复、抢险、加固）的审批、设计、施工。

预算安排规模：100.9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100.97 万元，全部用于拟消化 1 个基础建设类项目欠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6)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5]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6.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26.4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 4 个自治区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的 11 名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工资。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7)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4]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文化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文物保护修缮、文物保护专项课题、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两线”复核划定、寻找新疆最美文物安全守护人活动、流动博物馆、主题展览、博物馆展陈提升补助，共计 13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81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815 万元,增长 27166.67%。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下达的中央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专项资金增加。其中：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818.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815.00 万元,增长 27166.67%,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下达的中央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专项资金增加。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8.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8.4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不涉及因公出国的相关事项，因此因公出国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因此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相较于上年度，我部门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没有公务接待相关事项，因此公务接待预算无变化。

####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1416.39万元，包括：财政拨款1416.39万元，非财政拨款0万元，其中：

1.喀什地区喀什市香妃园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50.12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香妃园景区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和景区提升改造支出。

2.喀什地区喀什古城景区特色街区提升改造项目648.43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古城景区特色街区提升改造，打造一条旅游特色街区，提升古城景区旅游体验感。

3.喀什地区喀什市艾提尕尔片区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建设项目282.28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艾提尕尔片区遗址保护方面的支出。

4.2022 年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体育事业发展资金 1.14 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举办马拉松比赛和活动经费。

5.中央集中彩票公益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1.07 万元，主要用于：吐曼河生态健走步道建设。

6.2023 年彩票公益金支持各县市体育事业发展项目 4.66 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举办马拉松比赛和活动经费。

7.喀什市吐曼河生态健走步道建设项目 128.6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吐曼河生态健走步道建设项目尾款。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2.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3 万元，下降 2.6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公用经费预算减少，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 240.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35.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37 万元。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39.7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39.75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110404.81 平方米，价值 95996.76 万元。

2.车辆 4 辆，价值 52.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4 辆，价值 52.38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33.51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839.52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594.54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0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304.67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b>部门名称（盖章）</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b>部门联系人</b>	谢鑫	<b>联系电话：</b>	18699833866
<b>年度绩效目标</b>	<p>建立文旅重大项目储备库，定期筛选、更新具有引领性和带动性的项目，持续跟踪对接，确保文旅项目顺利落地。具体目标如下：1. 加快推进莫尔寺文化产业园、高台民居等重大项目建设，推进徕宁城、英国领事馆、沙俄领事馆活化利用，争取各方资金，推动文物保护利用，提高资源转化率。持续推进旅游景区业态开发，在原来基础上再打造3条特色街区和“婚礼巷”“土陶墙”3处网红打卡点；推进“遇见喀什”演艺剧场由试运营转入正式对外开放展演、春晚舞台“心动喀什”演艺剧目升级。2. 推进城西体育运动中心续建项目；持续推进北湖公园房车营地建设，加快21家4星、5星级酒店建设，推进喀什海洋馆、启迪冰雪等项目尽快落地，打破喀什市无大规模滑雪场的记录；推进古城、香妃园等重点景区标识标牌多语种标牌、新增停车位，加强公厕打扫卫生力度，不断提升游客满意度。3. 围绕春节、元宵节、端午节、中秋节等传统节日和重要节庆，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系列文旅活动；开展“4·23世界读书日”等全民阅读系列文化活动；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创、排、演精品文艺节目；持续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图书、培训、展览、非遗、文艺下基层等活动；积极筹办喀什市第二届龙舟邀请赛（5月）、2025喀什马拉松（11月）等品牌赛事活动，常态化开展好村超、村BA、社区运动会等全民健身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4. 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争取创建含金量高的文旅品牌，申报自治区级旅游休闲街区1个（喀什古城景区巴格其巷民宿街）；申报自治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2个（广济乡克孜勒塔木（14）村、浩罕乡库恰比西（3）村），申报A级景区4家（喀什市科技馆、喀什水城·奥莱风情街、荒地乡牛羊巴扎、色满乡民宿度假村）；新增星级农家乐2家；开展酒店、民宿评星工作，争取新增三星级以上酒店5家、等级民宿8家。积极争取文创产品研发专项资金，用于喀什市文创形象IP设计、产品研发、培训及文创推广活动，新增不少于30种喀什特色文创产品，推出不少于2个代表性品牌和5款代表性产品。5. 联合涉旅协会开展导游（讲解员）、酒店服务人员培训；常态化开展涉旅行业从业人员业务培训，提升服务水平。加大文旅市场监管力度，对旅游重点区域联合执法，重点打击欺客宰客甩客、假冒伪劣商品、价格欺诈等旅游违法行为，及时处理旅游投诉及舆情；加强旅游安全能力建设，完善旅游服务保障体系。</p>		
<b>年度预算 （万元）</b>	<b>资金来源</b>		<b>资金总额（万元）</b>
	<b>财政资金（万元）</b>	<b>上级安排</b>	2525.99
		<b>本级安排</b>	1068.55
	<b>其他资金（万元）</b>	<b>其他</b>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旅游收入	$\geq 22349.36$ 万人次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旅游接待人次	$\geq 180.05$ 亿元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2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文化惠民活动场次	$\geq 104$ 场次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2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发布旅游宣传短视频数量	$\geq 463$ 个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2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新增星级酒店、农家乐、星级旅游特色餐厅等级名宿数量	$\geq 75$ 家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2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演绎剧场数量	$\geq 3$ 个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2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改善	$\geq 3518$ 个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2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文化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项目负责人		米热卡米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5	其中:财政拨款	13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135万元,计划实施艾斯克萨古城遗址安防工程,对艾斯克萨古城遗址的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网络广播系统、电子巡查系统、供电及防雷接地系统、监控中心进行防护。计划于2026年5月底前开工,2026年9月底前完工。通过实施本项目,满足各族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重要场所,展示新疆丰富瑰丽的文化遗产,发挥文物实证史证作用,筑牢各族群众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文旅融合,把文物资源优势转化为旅游发展优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宣传推介工作	=1项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物保护工程数量	=1项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业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案文物鉴定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6年9月底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工程建设成本	=135万元/项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推进文物事业健康发展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体育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倬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50	其中:财政拨款	7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综(2024)24号文件下达资金750万元,分为2个项目实施:1.计划实施喀什市百姓健走步道建设项目,安排预算资金600万元,完成6000米健走步道建设任务。2.计划实施喀什市五人制足球场建设项目,安排预算资金150万元,完成3座五人制足球场建设任务。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推进体育强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健走步道工程量	>=6000m(±500m)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人制足球场工程数量	>=3个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相关配套设施工程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各项质量保证体系及管理制度要齐全	齐全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本项目容许发生质量事故的次数	=0次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编制总进度计划1份,年度计划1份,施工期每月编制月度进度计划1份	齐全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总进度不得有延误，实际进度延误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百姓健走步道建设支出	<=60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五人制足球场建设支出	<=15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喀什地区公共健身体系建设	有效完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使用功能符合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1年莫尔寺遗址保护开发利用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鹏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97	其中:财政拨款	100.97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100.97万元,主要用于拟消化1个基础建设类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100.97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消化基础建设类项目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化基础建设类项目支出	<=100.97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6年单位运转项目			项目负责人		帕提曼·吐尔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42	其中:财政拨款	50.4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50.42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1. 保障盘橐城和玉素甫·哈斯哈吉甫墓 2 个景区的水电费、维修费等支出，安排预算资金 5 万元；2. 保障商业酒店专班工作，委托专家对 5 个商业酒店开展咨询服务，安排预算资金 27.13 万元。3. 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对辖区内 59 个文物点和 35 处民居文物普查，安排预算资金 18.29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满足文物景点正常工作的需求，做好我市文物景点的各项旅游接待工作，保障景区正常运行，提升景区公共服务水平和业务保障能力，提升全民文化遗产保护意识，持续推进喀什市旅游业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景区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商业酒店个数	>=5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辖区内文物点	>=94 处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咨询服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文物普查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经费保障月份	=12 个月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景区运行经费支出	<=5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专家咨询经费支出			<=27.1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全国文物普查前期工作经费支出	≤18.29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民文化遗产保护意识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我市文物景点的各项旅游接待工作	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6年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鹏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3.68	其中:财政拨款	43.6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43.68万元,主要用于拟消化2个经费类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43.68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消化经费类项目数量	>=2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化经费类项目支出	<=43.68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米热卡米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4	其中:财政拨款	26.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一是认真落实“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新时代文物工作方针,进一步强化文物安全责任,加强喀什地区重点文物的保护、利用和管理;二是计划发放11名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工资,涉及4个自治区野外文物保护单位,安排预算资金21.60万元;三是提高巡查看护员文物安全责任意识、工作积极性,最大限度减少破坏、盗挖、盗掘等涉及文物违法犯罪案件发生,有效保障文物及相关设施安全,营造社会公众参与文物保护的良好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野外文物保护单位数量	=4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人员数量	=11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补助月份	=12个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0.2万元/人/月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公众文物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文物点得到保护率	>=9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文物看护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项目负责人		矫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教[2024]54号文件下达资金8万元。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1.计划举办1场次新疆是个好地方2026年群众“三大球”联赛县市赛,安排预算资金6万元;2.计划举办1场次全区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安排预算资金2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进一步丰富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赛事活动数量	>=33场次	计划标准	=26场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赛事活动人次	>=1100人次	计划标准	=650人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全区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场次	>=1场次	计划标准	=0场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赛事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赛事活动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疆是个好地方2026年群众“三大球”联赛县市赛活动经费支出	<=6万元	计划标准	=7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万村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经费支出	<=2万元	计划标准	=0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有效完善	计划标准	有效完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有效促进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赛事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			项目负责人		矫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地财教[2025]15号文件下达资金60万元。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计划举办32场次“奔跑吧·少年”三大球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榴籽杯”青少年篮球锦标赛,安排预算资金60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进一步丰富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赛事活动数量	>=33场次	计划标准	=26场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赛事活动人次	>=1100人次	计划标准	=650人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全区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场次	>=1场次	计划标准	=0场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赛事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赛事活动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奔跑吧·少年”三大球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榴籽杯”青少年篮球锦标赛活动经费支出	<=60万元	计划标准	=35.9万元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有效完善	计划标准	有效完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有效促进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赛事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杜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	其中:财政拨款	3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补助范围、标准,为全疆地州、县、乡镇、社区、街道三馆安排的免费开放补助经费。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1个,免费开放文化馆1个,免费开放美术馆1个,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15个,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6个。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充分发挥“三馆一站”在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文化馆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美术馆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	=15个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	=6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月份	=12个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级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支出	<=33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三馆一站”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中央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杜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7.2	其中:财政拨款	97.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补助范围、标准,为全疆地州、县、乡镇、社区、街道三馆安排的免费开放补助经费。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1个,免费开放文化馆1个,免费开放美术馆1个,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15个,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6个。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充分发挥“三馆一站”在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文化馆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美术馆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	=15个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	=6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月份	=12个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级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支出	≤97.20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三馆一站”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6年02月12日